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文礼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会议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延期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》

为满足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，公司与控股股东大商集团一直积极努力地解决同业竞争，并已达成原则性方案，只差确定有关数据。由于两年来疫情多次反复，打乱了正常的经营秩序，造成多地店铺经常停业，经营间断，也无法依据正常经营情况对后续的经营业绩做出合理的预判。由于多城市疫情控制，审计评估等中介和公司人员无法出行和工作，因为这些原因，虽然公司与控股股东积极推进，却无法按时解决同业竞争。为保证上市公司健康发展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及控股股东将在疫情结束立即恢复工作，解决同业竞争。

我们认为，本次控股股东延期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该延期事项的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——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控股股东延期解决同业竞争承诺事项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，有利于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，更好地解决同业竞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决议。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5月24日